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五届董事会第二 召开时间:2020年7月15日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0年7月12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 剑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及召 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

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里哥云云以中以同印。 经全体董事充分审议,有效表决,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将耐磨材料业务相关资产重组注人全资子公司并对其增 贷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将耐磨材料业务相 关资产重组注人全资子公司并对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4)。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等代码:002760 证券简称:凤形股份 公告编号:2020-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760 公告编号:2020-044 关于拟将耐磨材料业务相关资产重组注入全资子公司并对其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明晰安徽省风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布局,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将与耐磨材料业务相关资产全部重组注入全资子公司安徽省风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形新材料"),并在重组后将部分资本 公积转增为凤形新材料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凤形新材料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

增加至 5,000 万元。 根据《探判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内部重组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方案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2020年7月31日为基准日,将与耐磨材料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按 账面净值全部重组注人全资子公司凤形新材料,并在重组后将部分资本公积转增 为凤形新材料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凤形新材料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同时 拟将与耐磨材料业务相关的资质。合同、人员及其他相关权利与义务一并转移至凤

报符与畸磨材料业务相关的资质、咨问、人页及其他相关权利与义务一升转移至风 形新材料,公司保留对其投资和管控等职能。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 将耐磨材料业务相关资产重组注人全资子公司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耐

磨材料业务相关资产(包括相关的股权、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重组注人至全资子公司凤形新材料,并将部分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资产、负债等涉及内部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二、本次方案涉及双方的基本情况

1、内部重组资产划出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城大道北侧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益加强率1,000 57.00 经营范围:台金钢及其零部件、耐磨金属及其零部件、铸钢铸铁件、冷铸模(铸造)、金属护壁板及其他耐磨材料研发、制造和销售;机械设备制造和销售;房屋租赁、场地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来料加工;从事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方案涉及双方的关系 公司直接持有本次内部重组资产划人方凤形新材料 100%的股权。凤形新材料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拟以 2020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拥有的与耐磨材料业务生产与经营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按账面净值全部重组注入全资子公司凤形新材料,同时公司拟将与耐磨材料业务相关的资质、合同、人员及其他相关权利与义务一并转移至

风况利机料。 公司将聘请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本次内部资产重组进行专项 审计,最终经审计的净资产金额作为本次内部资产重组的最终金额,并将经最终经 审计的净资产按账面值计人风形新材料的资本公积,风形新材料资本公积增加后, 其中 4,000 万元转增凤形新材料的注册资本。

其中 4,000 万元转增凤形新材料的注册资本。
1、过渡期安排
基准日至各项资产实际交割日期间发生的资产、负债变动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
调整,最终涉及本次内部重组的资产、负债金额及明细项目以实施结果为准。
2.涉及的员工安置
按照"人随业务、资产走"的原则,内部资产重组前和耐磨材料业务相关的员工
劳动关系将由风形新材料接收,公司和凤形新材料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相关员工办理劳动合同签订、社会保险转移等手续。
3、涉及的协议主体变更及债权债务转移安排

对于公司签订的和耐磨材料业务相关的协议及产生的债权债务,将在履行相关的必要程序后,办理合同主体变更至风形新材料的相关手续,相关权利义务均转移至风形新材料。
四、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内部资产重组将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及各子公司管理职能和业务职能,明晰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工作权责,使公司战略布局更加清晰,提升整体管理效率,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本次内部资产重组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五、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宫成果尤重大影响,也个仔在坝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事项能否适用特殊性税务处理尚需税务部门认定,方案涉及的债务需要取 得债权人同意,协议主体的变更尚需取得协议对方的同意和配合。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绘此公生

安徽省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 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59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和套期保值亏损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平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编制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过程中,梳理发现了 2 笔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现将上述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收到高密市政府产业扶持资金的事项 (一)收到高密市政府产业扶持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收到《高密市人民政府关于孚日集团税收返还扶持企业发展的批复》,主要内容为由市财政局从产业扶持资金中拨付2.53亿元给公司,用于支持企业解决困难,稳定员工就业。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补助的主体 提供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收到补助的时间 计人会计科目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平日集团股份有限 高密市人民政府 解决企业困难、稳定员] 就业 高政函【2020】276号 其他收益 2020/5/29 2.53

)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2.53亿元。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区分与企业日常活动是否相关,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2.53万元(公司全部确认为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2.53亿元,计入"其他收益")。 二、关于公司套期保值亏损的事项 (一)投资情况概述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在开展棉花期货合约套期保值过程中,因棉花期货价格大幅波动导致损失约2.74亿元。

三、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财政补助资金将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预计增加利润总额 2.53 亿元;套期保值亏损将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度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预计减]润息额约 2.74 亿元。上述事项整体将减少 2020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约 2,100 万元,净利润整体减少约 1,575 万元。 四、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事项的最终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0年度损益的最终影响,须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6日

股票代码:002083 债券代码:128087

股票简称: 孚日股份 债券简称: 孚日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20-060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监高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二、会议审议事项

便公司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2:30、会期半天网络投票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2:30、会期半天网络投票时间: 2020 年 7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0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0 日 上 千 9: 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7月14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高密孚日街1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楼多功能厅

1、《二〇一九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二〇一九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19年度财务报告》 5、(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特别提示: 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重大事项的,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名称	备汪	
提案编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V	
1.00	《二O一九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V	
2.00	《二O一九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19年度财务报告》	√	
5.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 (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 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

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

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 2020 年 7 月 19 日 16: 30 前送达或传真至证券部)。 2、登记时间: 2020 年 7 月 19 日, 上午 9:00-11:30, 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 山东省高密市平日街 1 号平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1500) 4、联系人: 朱传昌、孙晓伟

4、联系人: 朱传昌、孙晓伟 电话: 0536-258043 传真: 0536-5828777 地址: 山东省高密市孚日街 1 号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1500) 5、会议费用: 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0://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一: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 362083
2.投票简称: 孚日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 與稅表快息犯。與选等。 及外, 条权。 土,損粮表決意犯。 同意。 反对, 条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20年7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增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7月20日上午9:15--下午15:00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6.00 《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及禁护有股数:

委托日期:

1.00

V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

司意 反对

证券代码:000608 证券简称:阳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0-L44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前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公司股东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的内容 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阳光新业")于 2020 年7月15日收到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燕赵")通知,其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至 2020 年7月14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 7,499,081 股,减持股份达到 1%。截至 2020 年7月14日,北京燕赵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 7,499,081 股,减持股份达到 1%。截至 2020 年7月14日,北京燕赵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 34,064,2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在上市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前持有、控制公司股份总额 5%以上的原非流通股东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限售股份,每累计达到该公司股份总额的 1%时,公司应作出公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减持股权分置改革实施相关股份情况

1、股东	减持股份情况	2.12.4001112.4042411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北京燕赵房	集中竞价	2020年5月29日至 2020年7月14日	4.99	7,499,081	1.00
地产开发有	大宗交易			0	0
限公司	其他方式			0	0
	合计			7,499,081	1.00
2020 年	7月9日至202	0 年 7 月 14 日,信息	!披露义务	人北京燕赵通	过深交所交

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卖出阳光股份无限售流通股 3,431,500 股,占上市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股) 股数(股) 41,563,321 5.54 34.064.240

注 1:2004 年 12 月 22 日 北京燕赵受让 上首创置业股份有限2 45,266,200 股公司非流通股股份。此次转让完成后,北京燕赵持有公司15,50%的股权。详见2004—临16《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受让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捷示性公告》。2004—临17代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份转让过

有限公司大丁自创直业版团有限公司司司总系统通历形式 月及有限公司成功不是公户办理完毕的公告》。 注 2:2006年,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3 股对价股份。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流起持有本公司股份 32,156,756 股, 占总股本的 11.01%。其中持有公司限售股份 32,156,7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1%。详见 2005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2005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 2005—141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公司发动经生用公果》、2006年 1 目 11 日披露的 2006—11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公司发动经用公果》(2006年 1 月 11 日披露的 2006—11 《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 ≿议表决结果公告》、2006 年 1 月 11 日披露的 2006−L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 注 3;2007 年 5 月 28 日,公司以 5.71 元 / 股的价格向 Reco Shine Pte. Ltd.定向发行 120,000,000 股,并于 2007 年 6 月 5 日办理了股权登记、过户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292,040,208 股增至 412,040,280 股,北京燕赵持有公司股

份 32,156,7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8%。详见 2007 年 6 月 7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机公司总股本的 7.8%。详见 2007 年 6 月 7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机公司》。 放示及1 同0.136 〒7//。 注4: 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15 日实施了分红派息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12,040,2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含稅),经送红股后,公司总 股本增至 535,652,364 股。详见 2007 年 10 月 9 日披露的 2007—L43 号《2007 年半年度分红派息公告》。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燕赵持有公司股份 41,163,1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8%。

注 5: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7 日实施了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 本 535,652,364 股 为 基数,向全体股 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分红后本公司总股本从 535,652,364 股增至 749,913,309 股。详见 2010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 2010—108《2009 年 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燕赵持有公司股份 56,701,631 白公可忘放年的7.36%。 注 6:北京燕赵上述有限售股份分别于 2007 年 1 月 19 日、2008 年 1 月 21 日、

注6:北京燕赵上述有限售股份分别于 2007 年 1 月 19 日、2008 年 1 月 21 日、2009年 5 月 4 日解除限售。详见临 2007—L1号 临 2008—L04号、2009—L15号公告。注7:2014年 8 月 25 日至 2014年 12 月 1日、北京燕赵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651,631 股,此次减持完成后,截止 2014年 12 月 31 日,北京燕赵持有公司股份 7,651,631 股,此次减持完成后,截止 2014年 12 月 31 日,北京燕赵持有公司股份 49,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4%。详见 2014年 12 月 2 日披露的 2014—L61号《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注8:2015年 11 月 18 日、11 月 20 日、11 月 23 日,北京燕赵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 543,062 股,此次增持完成后,北京燕赵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49,593,0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1%。详见分别于 2015年 11 月 20 日、2015年 11 月 24 日披露的 2015—L108《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票的公告》。2015—L109《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票的公告》。2015—109《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票的公告》。2015—109《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票的公告》。11 月 20 日、2015年 11 月 24 日披露的 2015—L108《关于公司股东域持计划给繁企告》,北京燕赵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不超过 22,497,300 股 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99%)。本次减持完成后,截止 2019年 9 月 3 日,北京燕赵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41,563,3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4%。

沖 10: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 日披露 2020−L20 号《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 注 10:公司ナ 2020 年 5 月 1 日坡縣 2020-L20 写 5 大 1 村版 5 76以上版 576以上版 576

违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北京燕赵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均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

4、截至本公告日,北京燕赵巳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本次减持后,北京燕赵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后续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北京無赵的股及承诺已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履行期满,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变动情况告知函》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 预期用途

证券代码:002901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0-045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产品获得 CE 认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載、展导性降遊或車天遭漏。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部分产品于近日获得欧盟公告机构 TüV SüD和 UDEM的 CE认证,具体信息如下:本次获得公告机构 TüV SüD的 CE认证的产品系列包括:脊柱接骨板系统、椎间融合器 Cage 系统、椎间融合器钛网系统。上述产品主要应用于脊柱外科及椎间盘疾病的治疗、经公告机构审查,符合欧盟医疗器械市场准人规定,准许注册,有效组系二〇二四年至日上上口

本次获得公告机构 UDEM 的 CE 认证的产品系列包括: 髓内钉系统、脊柱内固

定器系统、软组织损伤修复系统、膝关节系统、髋关节系统。上述产品主要应用于骨 折內固定、胸腰椎脊柱骨折、滑脱、不稳、肿瘤的治疗、膝关节与髋关节置换及运动损伤修复的治疗,经公告机构审查,符合欧盟医疗器械市场准入规定,准许注册,有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提室名称

一九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二〇一九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9年度财务报告》 5.00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上述产品在欧盟注册获批有利于公司相关产品线在欧盟市场的推广和销售,进 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产生有利影响。

2020 年 7 月 16 日

证券简称:大博医疗 证券代码:002901 公告编号:2020-044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02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沃尔德外科医疗器械技术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2项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

《医疗器械注册证》基本信息 1、颈椎前路内固定系统注册证基本信息 品名称 颈椎前路内固定系统 主册证编号 国械注准 2020313004 主册证有效其 有效期至 2025 年 01 月 14 日 注册分类 第三类医疗器械 该产品由脊柱接骨板和接骨螺钉组成。其中脊柱接骨板组成部件包括接骨板主体及弹片或压紧盖板。接骨板由符合 GB/T 13810 的 TA3 纯钛材料制成,接骨板中的弹片或压紧盖板由符合 GB/T 13810 的 TC4ELI 或TC20 钛合金材料制成,钉类由符合 GB/T 13810 的 TC4ELI 钛合金材料制成,产品表面经着色阳极氧化,含灭绝和非灭菌两种包装。产品灭菌有效期为5年。 结构及组成

适用于颈段脊柱病变前路内固定

	系统注册证基本信息
产品名称	椎板固定板系统
注册证编号	国械注准 20203130282
注册证有效期	有效期至 2025 年 03 月 19 日
注册分类	第三类医疗器械
结构及组成	本产品推板固定板采用纯钛材料、材料牌号 TA3,其化学成分符合 GB/13810-2007 的规定,显微组织符合 GB/T 13810-2007 规定的晶粒度不料于 5 级。螺钉采用钛合金材料、材料牌号 TiGAHV-ELI,其化学成分符合 ASTM F136 的规定,是微组织符合 SO 5382-32016 中规定的 A-Ao 3 对菌和非无菌两种包装,无菌包装产品采用环氧乙烷灭菌,无菌包装有效其为五年。
预期用途	适用于脊柱椎管扩大减压术后的椎板成型。

的综合竞争力,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6日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亏损:(-7,600 万元 至 -5,000 万元) 盈利:5,105.35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报告期内,受一季度新冠肺炎疫情以及京津冀区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级别下调较慢和第二季度北京疫情的反弹影响,公司相关产业及其上下游节点,复工复产返迟,人们出行减少,沥青需求整体延后,导致告期公司沥青供应链、在客运等业务实现收入较去年同期明显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下

2. 公司始终密切关注疫情对公司业务的市场影响和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化情况,下半年,公司将在稳定汽车客运及站务服务、成品油及天然气销售等业务的基础上,抢抓国家加强基建等稳增长经济的历史机遇,着力发展沥青供应链等现代物

流业务,努力降低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实现公司经营效益最大化。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2020年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本公司及重事要董年內成貝條证信息披露內各具实、准卿、元登,及有歷版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 现金购买江苏佳一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并同时向本公司实际控制 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 票自 2020 年 3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了关于本

票自2020年3月2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了关于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日、3月7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2020年03)、《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2020年03)、《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2020年03)、《关于参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2020年05)。2020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窜议通过了《关于《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等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在公司指定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0年3月16日开市起复牌。2020年3月17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0)第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20年3月2日、公司披露了《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入2020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了《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修订公告》(2020—013)、《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文件。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公司自2020年4月16日起陆续披露了《关于

公告编号:2020-039

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2020-023、2020-028、2020-034)。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交易双方对干补充协议的协商也尚在进行中。待上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事项进行审议,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详细方案及相关审计、评估等文件并由董 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